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 880

2023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企業簡介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澳門娛樂場及綜合娛樂度假村的領先擁有者、經營者和發展商。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是澳門六家獲授博彩經營批給合同的公司之一，獲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政府授權經營娛樂場及博彩區域。澳娛綜合亦是唯一植根澳門的娛樂博彩承批公司。

澳娛綜合擁有和經營上葡京綜合度假村、新葡京酒店及娛樂場，以及其他位處澳門重要據點的娛樂場。其營運涵蓋娛樂場博彩以及多元的休閒設施及酒店服務，包括酒店住宿、高級和休閒餐飲、購物、健康和水療設施，以及可供會議、活動及文化展覽的場地，以迎合廣泛賓客的需求。

本集團位於路氹的上葡京綜合度假村設有三座酒店大樓—澳門上葡京、THE KARL LAGERFELD 及 Palazzo Versace 澳門，提供豪華酒店客房和套房，以及多元的酒店服務。

目錄

財務及營運摘要	
財務摘要	2
營運摘要	2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3
前景與近期發展	8
財務回顧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遵守法規資料	
權益披露	49
購股權計劃	5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60
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61
董事履歷詳情更新資料	63
其他遵守法規資料	64
一般資料	
公司資料	66
釋義	67

財務及營運摘要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23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元) (未經審核)	
集團總淨收益	9,362	4,129	126.7%
博彩淨收益	8,695	3,811	128.2%
經調整EBITDA*	461	(1,176)	139.2%
			改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264)	(2,757)	54.1%
每股虧損			
基本	(17.8)港仙	(45.4)港仙	60.8%
攤薄	(17.8)港仙	(45.4)港仙	60.8%

*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轉批給費收入及開業前開支前盈利或虧損。

營運摘要

-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於2023年上半年的博彩淨收益為86.95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則為38.11億港元。
- 本集團的經調整EBITDA為4.61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則為負11.76億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2.64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則為虧損27.57億港元。
- 澳娛綜合佔澳門博彩收益之11.8%，當中包括佔中場賭枱博彩毛收益之14.9%及佔貴賓博彩毛收益之3.5%。
- 上葡京之毛收益為14.30億港元，包括博彩毛收益10.34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3.96億港元，而2022年上半年為博彩毛收益2.31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1.86億港元，另其經調整物業EBITDA為負2.92億港元，而2022年上半年為負4.83億港元。
- 新葡京之毛收益為24.03億港元，包括博彩毛收益22.66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1.37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則錄得博彩毛收益7.05億港元及非博彩收益7,100萬港元，另其經調整物業EBITDA為4.73億港元，2022年上半年則為負3.74億港元。
-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的入住率較2022年上半年增長49.6%至83.9%。期內，每日平均房租增長47.8%至1,360港元。
- 新葡京酒店的入住率較2022年上半年增長40.0%至87.8%。期內，每日平均房租增長59.6%至1,026港元。
- 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錄得現金、銀行結餘、短期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為49.59億港元，債項則為285.35億港元。
- 本集團於2022年6月20日完成其銀團貸款融資(包含90億港元定期貸款及100億港元循環信貸)之再融資工作，截至2023年6月30日其中33億港元未提取。

業務回顧

集團經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及上年同期之業績、淨收益、經調整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率列示如下：

集團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總淨收益	9,362	4,129	126.7%
博彩淨收益	8,695	3,811	128.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264)	(2,757)	54.1%
經調整EBITDA ¹	461	(1,176)	139.2%
經調整EBITDA率 ²	4.9%	(28.5%)	33.4百分點

¹ 經調整EBITDA指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轉批給費收入及開業前開支前盈利或虧損。

² 經調整EBITDA率指經調整EBITDA除以總淨收益。

總淨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1.29億港元增加126.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3.62億港元。增幅主要是由非轉碼收益及電子遊戲收益所致。

以下列表為自行推廣娛樂場、衛星娛樂場及酒店客房業務的業績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幅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轉碼博彩毛收益	712	387	84.0%
非轉碼博彩毛收益	7,677	3,262	135.3%
電子遊戲博彩毛收益	785	421	86.5%
博彩毛收益(「博彩毛收益」)	9,174	4,070	125.4%
佣金及獎勵	(479)	(259)	84.9%
博彩淨收益	8,695	3,811	128.2%

業務回顧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統計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1,034	231	803	347.6%
酒店	168	36	132	366.7%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228	150	78	52.0%
總收益	1,430	417	1,013	242.9%
經調整物業EBITDA ¹	(292)	(483)	191	39.5%
博彩統計數據				
轉碼金額	11,534	—	11,534	—%
轉碼贏額	398	—	398	—%
轉碼贏額百分比	3.5%	—	—	3.5 百分點
非轉碼金額	3,280	1,285	1,995	155.3%
非轉碼贏額	512	206	306	148.5%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5.6%	16.0%	—	(0.4) 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3,781	592	3,189	538.7%
電子遊戲贏額	124	25	99	396.0%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3.3%	4.2%	—	(0.9) 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²	港元	港元	港元	
入住率	83.9%	34.3%	—	49.6 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360	920	440	47.8%
可入住客房收益	1,142	316	826	261.4%

¹ 經調整物業EBITDA指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和攤銷、捐款、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轉批給費收入、開業前開支及公司成本以及對銷公司間的消費前盈利或虧損。

² 上葡京綜合度假村包括三座酒店大樓 — 澳門上葡京、THE KARL LAGERFELD及於2023年第二季度開業的Palazzo Versace澳門。

業務回顧

新葡京統計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2,266	705	1,561	221.4%
酒店	71	27	44	163.0%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66	44	22	50.8%
總收益	2,403	776	1,627	209.7%
經調整物業EBITDA	473	(374)	847	226.5%
博彩統計數據				
轉碼金額	8,734	6,051	2,683	44.3%
轉碼贏額	246	223	23	10.3%
轉碼贏額百分比	2.8%	3.7%	—	(0.9)百分點
非轉碼金額	9,644	1,917	7,727	403.1%
非轉碼贏額	1,829	408	1,421	348.3%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9.0%	21.3%	—	(2.3)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3,778	1,460	2,318	158.8%
電子遊戲贏額	191	74	117	158.1%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5.1%	5.1%	—	(0.01)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港元	港元	港元	
入住率	87.8%	47.8%	—	40.0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026	643	383	59.6%
可入住客房收益	901	307	594	193.5%

業務回顧

其他自行推廣娛樂場、 回力酒店及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統計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收益：				
娛樂場(博彩毛收益)	2,073	674	1,399	207.6%
酒店	77	19	58	305.3%
餐飲、購物中心及其他	57	42	15	35.7%
總收益	2,207	735	1,472	200.3%
經調整物業EBITDA ¹	590	(197)	787	399.5%
博彩統計數據				
非轉碼金額	13,049	4,510	8,539	189.3%
非轉碼贏額	1,930	601	1,329	221.1%
非轉碼贏額百分比	14.8%	13.3%	—	1.5百分點
電子遊戲收入總額	3,490	1,513	1,977	130.7%
電子遊戲贏額	143	73	70	95.9%
電子遊戲贏額百分比	4.1%	4.8%	—	(0.7)百分點
酒店統計數據	港元	港元	港元	
回力酒店：				
入住率	95.7%	63.4%	—	32.3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95	172	23	13.4%
可入住客房收益	187	109	78	71.6%
澳門十六浦索菲特：				
入住率	84.7%	46.1%	—	38.6百分點
每日平均房價	1,232	473	759	160.5%
可入住客房收益	1,044	218	826	378.9%

¹ 葡京娛樂場、回力海立方娛樂場(包括回力大樓內的博彩區域)及回力酒店、應佔十六浦以及其他非博彩區域。(東方娛樂場及海島娛樂場已於2022年12月27日關閉。)

業務回顧

衛星娛樂場統計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2022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百萬港元	%
娛樂場收益(博彩毛收益)	3,801	2,460	1,341	54.5%
經調整物業EBITDA	(208)	7	(215)	(3,071.4)%

澳娛綜合於2023年6月30日經營九間衛星娛樂場(由第三者推廣之娛樂場)，包括皇家金堡娛樂場、置地娛樂場、英皇宮殿娛樂場、財神娛樂場、君怡娛樂場、金碧滙彩娛樂場、澳門凱旋門娛樂場、勵宮娛樂場及十六浦娛樂場。巴比倫娛樂場、鑽石娛樂場、金龍娛樂場、萬龍娛樂場及御龍娛樂場已於2022年12月27日關閉。澳娛綜合於2022年12月31日經營九間衛星娛樂場。

前景與近期發展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恢復情況及前景

自約2022年底以來，澳門大幅放寬由內地、香港及台灣訪澳旅客的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旅遊限制，接著亦放寬對其他地區的限制。目前，澳門已全面取締旅客健康檢查、疫苗接種或隔離規定。在旅遊嚴重受阻近三年後，2023年上半年入境旅客人數出現強勁復甦。

根據澳門特區統計暨普查局的2023年上半年數據，入境旅客人數按年增長236.1%；其中2023年6月的入境旅客人數按年增長480.5%。抵澳航班及渡輪從近乎全部停擺到重新開放，擴大本年度上半年的海運及空運旅客人數增幅至分別為2,025.0%及3,960.5%。

澳門博彩及非博彩活動的收益數字亦反映了入境人數的增長。根據澳門特區政府博彩監察協調局的數據，2023年第一季度澳門博彩毛收益為2019年(即疫情前一年)第一季度水平的45.4%，第二季度為2019年水平的62.0%。

除非2019冠狀病毒病再次爆發，否則澳門旅遊業的中期前景保持樂觀。

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批給

於2023年上半年，本公司根據新幸運博彩經營批給(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止為期十年)的條款營運。澳娛綜合承諾於新批給年期內合共投資140.33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36.24億港元)。當於2027年之前，澳門整體博彩毛收益超過1,800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748億港元)時，澳娛綜合有義務進一步增加其非博彩投資義務總額。

為履行澳娛綜合對提升澳門非博彩旅遊的承諾，本公司共同主辦於2023年6月舉行的2023澳娛綜合澳門國際龍舟賽。為支持國際旅遊發展，澳娛綜合於2023年3月在上葡京開設首間外國客人博彩專區。

上葡京的最新情況

已於2021年6月部分開業的上葡京在2023年上半年繼續擴大其市場知名度。THE KARL LAGERFELD酒店大樓於2023年6月10日舉辦盛大慶典，Palazzo Versace澳門酒店大樓的部分酒店客房亦於2023年上半年向公眾開放。Palazzo Versace澳門預期於數月內盛大開幕。本公司預期於本年度末完成新員工招聘及培訓工作，以充分滿足上葡京合共1,892間酒店客房的需求。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9.51億港元(不包括10.08億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較2022年12月31日之68.56億港元減少42.4%。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提取之未償還銀行貸款結餘總額為156.98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189.75億港元)。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的優先票據及可換股債券總額為108.30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107.95億港元)。於2023年6月30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為20.07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20.07億港元)。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借貸到期情況如下：

到期概況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3%	4%	86%	7%	100%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未償還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優先票據及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與資產總值(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之比例)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為50.2%(於2022年12月31日：53.2%)。

已訂約資本開支承擔

本集團之已訂約資本開支承擔於2023年6月30日為1.57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1.17億港元)。

財務回顧

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賬面值分別為349.36億港元及17.33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分別為：355.60億港元及17.56億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貸款融資。此外，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為10.08億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11.54億港元)。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給予銀行之擔保總額為6,700萬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6,700萬港元)，此乃向一間聯營公司提供信貸融資額度而作出之擔保。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

本集團沿用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將貨幣及利率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其利率風險，儘管本集團於日後可能考慮此做法。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基本上以港元進行及列賬，因而承受最低的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全部的銀行存款均以港元、美元或澳門元計值。本集團之政策為不參與投機性的買賣活動。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作出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重大出售。

人力資源

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約有18,4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2023年上半年之僱員流失率低。

本集團之員工薪酬經參考彼等的工作表現、專業資格、相關工作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當中包括薪金、津貼、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之管理層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評估員工表現。本集團鼓勵員工參加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之培訓課程。本集團通過內部課程及工作坊之形式向員工提供職業提升培訓，此外，亦資助員工於中西創新學院繼續進修，並向僱員子女頒發獎學金，以資助在其選擇的學院升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 SJM HOLDINGS LIMITED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引言

本核數師(「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2至48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載有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遵照其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作為一個實體的閣下報告我們的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8月21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博彩、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		9,361.6	4,128.7
博彩收益	4	8,695.1	3,811.0
特別博彩稅、特別徵費及博彩溢價金		(3,674.3)	(1,668.3)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收入		5,020.8	2,142.7
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		666.5	317.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82.0)	(213.2)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		102.7	(15.5)
經營及行政開支		(1,564.5)	(222.6)
融資成本		(4,327.7)	(4,362.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810.6)	(398.0)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6.3)	(10.8)
		4.2	2.2
除稅前虧損	5	(1,196.9)	(2,759.8)
稅項	6	—	(10.7)
期內虧損		(1,196.9)	(2,770.5)
其他全面支出：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37.7)	(58.2)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1,234.6)	(2,828.7)
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264.1)	(2,757.0)
非控股權益		67.2	(13.5)
		(1,196.9)	(2,770.5)
應佔期內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01.8)	(2,815.2)
非控股權益		67.2	(13.5)
		(1,234.6)	(2,828.7)
每股虧損：			(經重列)
基本	8	(17.8)港仙	(45.4)港仙
攤薄	8	(17.8)港仙	(45.4)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	39,328.8	40,049.7
使用權資產	9	2,543.2	2,599.0
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	10	2,431.2	—
藝術品及鑽石		281.3	281.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33.4	41.8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48.0	43.8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	26	386.4	424.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970.9	970.9
其他資產	11	343.4	357.1
		46,366.6	44,767.7
流動資產			
存貨		142.9	146.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3	652.5	694.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	37.5	183.1
短期銀行存款		717.9	57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32.6	6,282.9
		4,783.4	7,880.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5	4,638.9	3,735.1
應付稅項		39.3	50.5
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16	970.5	707.0
租賃負債		37.7	46.4
		5,686.4	4,539.0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03.0)	3,34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463.6	48,108.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其他款項	15	2,177.7	71.4
銀行貸款 — 一年後到期	16	14,727.8	18,268.3
無抵押票據	17	9,405.6	9,400.6
租賃負債		588.7	603.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18	343.8	339.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9	2,006.6	2,006.8
遞延稅項		10.5	10.5
可換股債券	20	1,424.1	1,394.3
		30,684.8	32,095.3
資產淨值		14,778.8	16,013.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1	14,415.1	14,415.1
儲備		281.7	1,58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696.8	15,998.6
非控股權益		82.0	14.8
總權益		14,778.8	16,013.4

第12至48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2023年8月21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且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何超鳳
董事

霍震霆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百萬港元	購股權 儲備 百萬港元	可換股債券 儲備 百萬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百萬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百萬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百萬港元	非控股 權益 百萬港元	總計 百萬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14,415.1	674.6	574.7	(166.3)	500.5	15,998.6	14.8	16,013.4
期內(虧損)溢利	—	—	—	—	(1,264.1)	(1,264.1)	67.2	(1,196.9)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37.7)	—	(37.7)	—	(37.7)
期內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37.7)	(1,264.1)	(1,301.8)	67.2	(1,234.6)
撥回已失效以權益結算的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287.6)	—	—	287.6	—	—	—
於2023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4,415.1	387.0	574.7	(204.0)	(476.0)	14,696.8	82.0	14,778.8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	11,479.3	697.4	—	(109.3)	8,276.1	20,343.5	61.6	20,405.1
期內虧損	—	—	—	—	(2,757.0)	(2,757.0)	(13.5)	(2,770.5)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	—	—	(58.2)	—	(58.2)	—	(58.2)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	—	—	(58.2)	(2,757.0)	(2,815.2)	(13.5)	(2,828.7)
撥回已失效以權益結算的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10.0)	—	—	10.0	—	—	—
確認可換股債券的權益 部分(附註20)	—	—	575.2	—	—	575.2	—	575.2
發行可換股債券應佔交易 成本(附註20)	—	—	(0.5)	—	—	(0.5)	—	(0.5)
	—	(10.0)	574.7	—	10.0	574.7	—	574.7
於2022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1,479.3	687.4	574.7	(167.5)	5,529.1	18,103.0	48.1	18,15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22	1,737.5	(1,835.8)
投資活動			
存放短期銀行存款		(717.9)	(129.0)
購買物業及設備		(546.4)	(777.4)
支付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按金		(15.1)	(10.3)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1.0)	—
最終控股公司的墊付款項		(0.1)	(0.1)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572.6	171.4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46.6	—
已收利息		81.9	2.7
收回租賃按金所得款		10.5	20.0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0	2.6
購買無形資產		—	(45.7)
已收一間合資企業的股息		—	104.6
最終控股公司的還款		—	0.1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67.9)	(661.1)
融資活動			
償還銀行貸款		(3,330.0)	(13,939.8)
已付利息		(773.8)	(386.8)
償還租賃負債		(26.8)	(108.3)
償還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188.3)	—
支付銀行貸款安排費		(1.0)	(362.0)
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所產生的交易成本		—	(1.7)
已籌措新銀行貸款		—	16,394.5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4,319.9)	1,59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050.3)	(901.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82.9	3,024.2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呈列		3,232.6	2,123.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並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區」)發展與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以及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澳娛」)，該公司於澳門特區成立。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報告「公司資料」一節中披露。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列，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應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成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為可比較資料之有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該年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均來自上年度財務報表。有關上年度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不包含核數師以強調方式而並無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下所帶出任何關注事項之參照；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407(3)條下之聲明。

持續經營評估

本公司董事於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以於可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

於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9.03億港元及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1.57億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評估(續)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來自銀行貸款融資協議的未提取融資額度33億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流動資金應付其將於2023年6月30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1A. 本中期報告期間內之重大事項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最新情況

自2022年12月開始，澳門與內地的旅遊限制大幅放寬。放寬旅行限制後，澳門入境旅客總人數大幅攀升，導致本集團博彩毛收益錄得增長。

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批給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與澳門特區政府訂立最終博彩批給合同(「新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澳娛綜合獲授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止為期十年的博彩批給，以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及其他方式博彩業務。根據新博彩批給合同，澳娛綜合獲授權經營1,250張賭枱及1,700部博彩機。根據澳門博彩法的規定，由於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擁有及經營的娛樂場場所已於批給期間末歸還澳門特區政府，澳娛綜合已就新批給期間使用娛樂場場所向澳門特區政府支付年度使用費(「使用費」)。於2022年12月30日，澳門特區政府已於歸還契據中訂定(其中包括)有關新葡京娛樂場、上葡京娛樂場、葡京娛樂場及回力海立方娛樂場(該等娛樂場已歸還予澳門特區政府)的娛樂場面積使用費。澳娛綜合已於2023年(即首年)至2025年(即第三年)期間向澳門特區政府支付使用費約6,900萬澳門元(「澳門元」)(相等於約6,700萬港元)，可作出通脹調整。自2026年(即第四年)起，使用費將調整至約2.29億澳門元(相等於約2.23億港元)，可作出通脹調整。首年的使用費相當於娛樂場面積乘以每平方米750澳門元(相等於約每平方米728港元)，第二年及第三年的使用費基於上年度的價值並按照澳門的平均價格指數進行更新；及第四年的使用費相當於娛樂場面積乘以每平方米2,500澳門元(相等於約每平方米2,427港元)，其後的年度基於上年度的價值並按照澳門的平均價格指數進行更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A. 本中期報告期間內之重大事項(續)

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批給(續)

根據新博彩批給合同的條款，澳娛綜合須向澳門特區政府繳付包括定額及浮動部分的年度博彩溢價金(「年度溢價金」)。年度溢價金的定額部分由每年3,000萬澳門元(相等於約2,910萬港元)的金額組成。年度溢價金的浮動部分由相等於下列各項的年度金額組成：澳娛綜合所經營的每張專供特定博彩或玩家使用的在特別博彩廳經營的賭枱300,000澳門元(相等於約291,000港元)、每張非專供特定博彩或玩家使用的賭枱150,000澳門元(相等於約145,000港元)及每部博彩機(包括角子機)1,000澳門元(相等於約970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本集團確認無形資產及金融負債26.36億澳門元(約25.59億港元)，即新博彩批給合同項下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及其他方式博彩業務的權利及支付款項的無條件義務。在隨附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該無形資產計入「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內，而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乃於新博彩批給合同的十年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金融負債的即期及非即期部分乃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的應付款項內。

除上述款項外，澳娛綜合已承諾向博彩及非博彩項目作出若干投資。澳娛綜合已承諾在新博彩批給合同的年期內投資總額140.33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36.24億港元)，其中120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16.51億港元)為非博彩的資本投資及用於舉辦盛事，及20.33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9.74億港元)為博彩資本投資。

當於2027年之前，澳門的整體博彩經營毛收入超過1,800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748億港元)時(「投資增加觸發事件」)，澳娛綜合有義務按相應基礎投資金額的20%進一步增加非博彩投資義務總額24億澳門元(相等於約23.30億港元)。

倘投資增加觸發事件於2027年之後發生，則有關承諾的百分比價值根據下表遞減：

發生投資增加觸發事件的年度	投資增加百分比
第五年或之前	基礎投資金額的20%
第六年	基礎投資金額的16%
第七年	基礎投資金額的12%
第八年	基礎投資金額的8%
第九年	基礎投資金額的4%
第十年	基礎投資金額的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除外。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引致之額外會計政策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的新會計政策(如附註1及10所詳述)外，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修訂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

本集團現分為兩個報告分部—博彩業務及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該兩個報告分部主要業務如下：

- | | |
|--------------------|----------------------|
| (i) 博彩業務 | — 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 |
| (ii)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 — 經營酒店、餐飲、零售、租賃及相關服務 |

報告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報告分部表現，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高級管理層組別。

於本年度，本集團變更了其內部呈報架構，導致博彩收益的呈報有所變動，詳情見附註4。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以轉碼收益、非轉碼收益及電子遊戲收益分析博彩業務(2022年：貴賓博彩業務、中場賭枱博彩業務、角子機及其他博彩業務)，並整體審閱相關收益及經營業績，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方面，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個別酒店定期審閱表現。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的分部呈報而言，本集團具有類似經濟特質的酒店的財務資料已滙集為單一報告分部「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續)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a) 本集團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博彩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8,695.1	3,811.0	(794.4)	(2,115.7)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對外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290.0	165.3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303.3	72.6		
租賃業務：				
來自經營租賃業務的收益	73.2	79.8		
	666.5	317.7		
分部間銷售：				
餐飲及零售業務：				
於特定時間確認	37.0	23.1		
酒店業務：				
於一段時間確認	26.5	2.5		
	63.5	25.6		
對銷	730.0 (63.5)	343.3 (25.6)	(352.9)	(560.4)
	666.5	317.7		
總計：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於特定時間確認	8,985.1	3,976.3		
於一段時間確認	303.3	72.6		
來自經營租賃之收益：	9,288.4	4,048.9		
固定租賃付款	73.2	79.8		
	9,361.6	4,128.7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虧損的對賬：			(1,147.3)	(2,676.1)
未分配企業收入			9.3	1.7
未分配企業開支			(56.8)	(76.8)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6.3)	(10.8)
應佔一間合資企業溢利			4.2	2.2
除稅前虧損			(1,196.9)	(2,75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續)

(a) 本集團報告分部收益及業績之分析如下：(續)

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在未分配企業收支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資企業(虧損)溢利前各分部所得的除稅前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呈報的資料。

分部間銷售乃按雙方彼此協定的價格計算。

(b) 本集團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資產		
分部資產：		
— 博彩業務	37,070.2	35,903.6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10,524.7	9,501.0
	47,594.9	45,404.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33.4	41.8
於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	48.0	43.8
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408.7	443.9
其他未分配資產	3,065.0	6,713.6
本集團總計	51,150.0	52,647.7
負債		
銀行貸款：		
— 博彩業務	15,499.7	18,745.7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198.6	229.6
	15,698.3	18,975.3
無抵押票據：		
— 博彩業務	9,405.6	9,400.6
可換股債券：		
— 博彩業務	1,038.6	1,016.8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385.5	377.5
	1,424.1	1,394.3
其他分部負債：		
— 博彩業務	7,471.0	4,050.8
— 酒店、餐飲、零售及租賃業務	614.4	591.4
	8,085.4	4,64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經營分部(續)

(b) 本集團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續)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分部負債總計	34,613.4	34,412.4
未分配負債	1,757.8	2,221.9
本集團總計	36,371.2	36,634.3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的資源分配：

- (i) 其他未分配資產主要包括若干物業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按金、藝術品及鑽石、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一間參股公司款項以及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
- (ii) 未分配負債主要包括若干應付建築款項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iii) 所有資產被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於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的權益、未分配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於上文(i)所述者除外。
- (iv) 所有負債被分配至報告分部，惟於上文(ii)所述之有關分部未分佔的負債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博彩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博彩收益包括：		
轉碼收益	712.4	386.9
非轉碼收益	7,677.0	3,262.2
電子遊戲收益	784.8	420.5
	9,174.2	4,069.6
減：佣金及獎勵	(479.1)	(258.6)
	8,695.1	3,811.0

附註： 博彩收益乃予以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轉碼收益先前分類為來自貴賓博彩業務的博彩收益。非轉碼收益指先前分類為來自中場賭枱博彩業務的博彩收益，不包括含電子遊戲元素的來自中場賭枱博彩業務的博彩收益。電子遊戲收益指先前分類為來自角子機博彩收益的博彩收益，包括含電子遊戲元素的來自中場賭枱博彩業務的博彩收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董事酬金	27.3	31.7
減：資本化金額	—	(3.8)
	27.3	27.9
其他員工成本	2,682.3	2,839.2
	2,709.6	2,867.1
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攤銷(包括於經營及行政開支)	127.9	—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經營及行政開支)	—	43.9
物業及設備折舊	739.2	66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6.4	200.3
修改一筆銀行貸款的虧損	59.0	19.6
出售／撤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3.0	1.9
並已計入以下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66.7	2.5
疏濬服務收入	87.7	—
修改一筆銀行貸款的收益	0.4	—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附註9)	—	62.5
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	—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澳門特區所得補充稅(「補充稅」)	—	10.7

澳娛綜合並無就博彩相關收入產生的補充稅作出撥備。澳娛綜合正在進行向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取得就2023年1月1日至2032年12月31日豁免繳納補充稅的延長批准。

此外，根據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於2021年3月30日發出的批准函，於2020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26日延長特許期間對澳娛綜合分派的股息徵收「特別補充稅」，故澳娛綜合股東須於2020年4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支付1,690萬澳門元(相等於1,640萬港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2,250萬澳門元(相等於2,190萬港元)及於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26日期間支付1,100萬澳門元(相等於1,070萬港元)的特別補充稅。本公司已向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取得就2022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延長批准，故澳娛綜合股東須支付1,150萬澳門元(相等於1,120萬港元)的特別補充稅。澳娛綜合股東須支付特別補充稅，無論澳娛綜合於有關期間／年度有否分派任何股息。澳娛綜合正在進行向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取得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的延長批准。

就其他澳門特區的附屬公司而言，補充稅乃按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2%的補充稅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澳門特區以外地區經營的業務並無自所屬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於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作出稅項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264.1)	(2,757.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7,101,805,366	6,079,145,394

附註：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已就2022年9月22日之供股進行調整。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假設行使將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及轉換本公司之可換股債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物業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物業及設備		
<i>賬面值</i>		
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23,864.5	22,332.4
籌碼	55.8	59.9
傢俬、裝置及設備	13,614.2	12,252.4
博彩設備	162.9	191.9
租賃物業裝修	42.1	38.3
汽車	33.7	38.0
船舶	153.8	158.8
在建工程	1,401.8	4,978.0
總計	39,328.8	40,049.7
使用權資產		
<i>賬面值</i>		
租賃土地	2,394.1	2,425.2
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149.1	173.8
總計	2,543.2	2,599.0

於2023年6月30日，341.31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47.31億港元)賬面值的物業及設備指於澳門特區的一幅土地上營運娛樂場、酒店及娛樂設施的物業及設備(「上葡京」)。

於2023年6月30日，使用權資產賬面值18.54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8.77億港元)指與上葡京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上葡京其中一間酒店的施工完成後，本集團將金額為35.75億港元的在建項目轉撥至租賃土地及建築物。

有關娛樂場物業出租人為本集團提供租金優惠，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租金減免15%至30%(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優惠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號的所有條件，故本集團已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該等變動是否構成租賃修改。於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出租人就相關租賃寬免或豁免6,250萬港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而對租賃付款變動的影響已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

於2023年1月1日，一項屬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的無形資產獲初步確認，估計為使用費及年度溢價金(定義見附註1A)未來付款的淨現值，相應金額確認為金融負債(載於附註15)。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將於新博彩批給合同的十年年期內按直線基準攤銷。就通脹向澳門特區政府支付使用費調整金額的調整將確認為對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賬面值的調整。與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相關的可變溢價金的未來付款將使用賭枱的實際數量(按每張賭枱的價格計算)及博彩機的實際數量釐定。估計未來付款的任何變動將確認為對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賬面值的調整。

就澳娛綜合的博彩批給與澳門特區政府訂立的批給修改合同(原於2022年6月26日到期)進一步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4,700萬澳門元(相當於4,570萬港元)的博彩批給合同的延期溢價成本及相關成本於自2022年6月27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博彩批給的延長期限內按直線基準攤銷。

11. 其他資產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按金	197.0	209.4
租賃按金	4.5	5.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8.4	88.4
應收一間合資企業款項	14.5	14.5
應收一間參股公司款項	39.0	39.0
	343.4	357.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一間合資企業／一間參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預期該等金額將不會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變現。因此，該等金額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非即期部分		
已抵押銀行存款：		
— 為取得銀行融通(附註(a))	970.9	970.9
即期部分		
已抵押銀行存款：		
— 為取得銀行融通(附註(b))	—	145.6
— 為取得銀行融通	36.1	36.1
— 針對涉及勞動糾紛的任何日後法律訴訟而向澳門特區法院作出	1.0	1.0
— 其他	0.4	0.4
	37.5	183.1

附註：

- (a) 該金額指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銀行融通的存款。該銀行融通指金額為9.71億港元的擔保，受益人為澳門特區政府，以應付澳娛綜合於新博彩批給合同下的法律及合同財務責任。
- (b) 該金額指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銀行融通的存款。該銀行融通指自2007年4月1日起至博彩批給合同屆滿日期後180日金額為2.91億港元的擔保。該銀行擔保的受益人為澳門特區政府，以應付澳娛綜合於博彩批給合同下的法律及合同財務責任，於2023年內提取。

於2023年6月30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50%至4.30%（2022年12月31日：介乎2.40%至5.00%）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淨額)	18.3	2.3
應收租賃款項	138.3	118.1
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淨額)	43.1	225.4
預付款項	197.0	175.5
其他應收雜項	255.8	173.4
	652.5	694.7

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主要包括設有預先批核免息循環信貸額度及短期暫時免息墊款。所有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按本集團酌情要求而償還，而且一般需要支票及擔保。於2023年6月30日，所有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扣除撥備)並無逾期或減值。

墊款只授予具有良好信貸記錄及財務記錄之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本集團可享有強制執行權及預期以應付有關博彩中介人及顧客之佣金或來自彼等之按金抵銷墊款。此外，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未能償還，根據相關博彩中介人及顧客協議，本集團有權抵銷或保留應付予該博彩中介人及顧客的其他款項，兌現支票及執行擔保。

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款項指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補償的若干成本。經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同意，本集團可以應付有關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之佣金及服務費或來自彼等之按金抵銷未償還結餘。倘博彩中介人或服務提供者未能償還，根據相關博彩中介人協議或服務提供者協議，本集團有權抵銷或保留應付予該博彩中介人或服務提供者的款項、兌現支票及執行擔保(如有)。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下列為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於報告期末按授出信貸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17.2	2.3
90日以上	1.1	—
	18.3	2.3

其他應收雜項主要包括就租賃及經營供應已支付之按金、應收利息及信用卡應收款項。

包括本集團與關連公司之間的若干結餘的本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雜項詳述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澳娛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不包括本集團)	87.6	70.0
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	10.8	10.8
澳娛、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或彼等的 近親家庭成員擁有控制權/重大影響力/實益權益的實體	56.2	156.1
	154.6	23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對博彩中介人、顧客及服務提供者貫徹採用內部信貸評級。本集團可酌情延長已建立長期關係並具有良好還款記錄的若干博彩中介人、顧客及服務提供者的信貸期。本集團分別評估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款項及應收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於截至2022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就墊付博彩中介人及顧客款項、其他應收博彩中介人及服務提供者款項及應收租賃款項計提額外或撥回減值撥備。

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272.1	86.6
應付特別博彩稅	726.3	174.0
流通之籌碼	364.9	279.7
來自博彩顧客及博彩中介人之保管籌碼及按金	337.1	216.9
應付購置物業及設備款項	143.6	178.8
應付建築款項	1,195.9	1,692.6
應計員工成本	740.0	582.1
應計經營開支	36.1	70.4
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2,370.8	—
應付預扣稅	18.7	15.8
其他應付雜項及應計費用	611.1	509.6
	6,816.6	3,806.5
減：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款項 的非即期部分(附註)	(2,177.7)	(71.4)
	4,638.9	3,735.1

附註：於2023年6月30日，其他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包括來自租戶之按金7,730萬港元及博彩資產的使用費、新幸運博彩經營批給權的年度溢價金21.00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包括來自租戶之按金7,140萬港元)。該等款項根據合約條款被分類為其他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下列為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255.0	68.2
31至60日	15.5	9.8
61至90日	1.0	3.7
90日以上	0.6	4.9
	272.1	86.6

應付貿易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90日。應付貿易款項概無被徵收利息。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時限內獲得支付。

本集團的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本集團與關連公司之間的若干結餘)詳述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澳娛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不包括本集團)	86.2	87.1
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44.0	73.6
澳娛、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董事及/或彼等的 近親家屬成員擁有控制權/重大影響/實益權益的實體	123.1	179.1
	253.3	339.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貸款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銀團有抵押銀行貸款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970.5	707.0
為期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52.9	932.5
為期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3,674.9	4,677.7
為期五年以上	—	12,658.1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5,698.3 (970.5)	18,975.3 (707.0)
列作非流動負債之款項	14,727.8	18,268.3

浮息銀行貸款包括：

	賬面值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上葡京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上葡京銀行貸款」)	15,499.7	18,745.7
十六浦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十六浦銀行貸款」)	198.6	229.6
	15,698.3	18,975.3

上葡京銀行貸款

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修改上葡京銀行貸款融資之還款計劃，本集團因修改上葡京銀行貸款融資而錄得虧損5,90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960萬港元)。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銀行訂立重續融資協議以對本集團之銀團貸款融資進行再融資。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毋須進行有關綜合利息覆蓋比率及綜合槓桿比率的財務契諾測試。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貸款(續)

上葡京銀行貸款(續)

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介乎5.21%至6.92%(2022年12月31日:介乎2.53%至6.66%)。有抵押銀團貸款融資旨在為上葡京提供資金。

於2023年6月30日,上葡京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345.40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51.55億港元)及16.79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7.01億港元)的若干非博彩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作抵押。

此外,該等已抵押銀行貸款的其他主要條款及抵押載列如下:

- (i) 澳娛綜合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所有應收款項的轉讓(如違約);
- (ii) 澳娛綜合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不動產及博彩設備除外)的浮動抵押、若干銀行賬戶的法律抵押及所有知識產權及權利的抵押;
- (iii) 與本集團所持若干物業有關的全部保單項下澳娛綜合及若干附屬公司的一切權利及利益的轉讓(如違約);
- (iv)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的股份質押;及
- (v) 澳娛綜合發行並由本公司及澳娛綜合若干附屬公司背書的209.00億港元的合法承兌票據(即合法票據)。

十六浦銀行貸款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補充協議以修訂先前融資協議的條款。根據補充協議,本集團的十六浦銀行貸款融資期限由2023年6月被修訂為2025年6月,經修訂限額為2.73億澳門元及2.30億港元。

於2023年6月30日,有抵押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為7.56%(2022年12月31日:6.94%)。補充協議的融資主要用於撥資支付十六浦的第3期發展項目的地價及土地批給權修改之相關成本以及償還非控股股東的若干貸款。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銀行貸款(續)

十六浦銀行貸款(續)

於2023年6月30日，十六浦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分別為3.96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4.05億港元)及5,38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5,470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作抵押。此外，該等已抵押銀行貸款的其他主要條款及抵押載列如下：

- (i) 以若干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提供金額分別約10.00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10.00億港元)及4.90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4.90億港元)的承兌票據作出的財務擔保；
- (ii) 來自十六浦物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十六浦物業」)及其附屬公司的博彩及酒店業務之一切應收款項及收入的轉讓(如違約)；
- (iii) 若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不動產除外)的浮動抵押及若干銀行賬戶的法律抵押；
- (iv) 與本集團所持若干物業有關的保單的一切權利及利益的轉讓(如違約)；及
- (v) 若干附屬公司股份的股份質押。

17. 無抵押票據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500,000,000美元按固定年票息4.50%計息，須每半年付息 並於2026年到期之無抵押票據之賬面值	3,931.0	3,928.5
500,000,000美元按固定年票息4.85%計息，須每半年付息 並於2028年到期之無抵押票據之賬面值	3,931.8	3,930.4
1,250,000,000港元按固定年票息3.90%計息，須每半年付息 並於2026年到期之無抵押票據之賬面值	1,250.9	1,250.0
300,000,000澳門元按固定年票息3.90%計息，須每半年付息 並於2026年到期之無抵押票據之賬面值	291.9	291.7
	9,405.6	9,400.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無抵押票據(續)

發行無抵押票據之所得款項已用作銀團有抵押銀行貸款再融資，結餘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包含特別認沽權的無抵押票據將僅於觸發與失去澳門特區博彩批給有關的事件20日後方可行使，而有關事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業務、財產或經營業績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會被要求提出要約於要約日期後50日內以相等於本金的100%加上應計及未付利息的購買價，購買所有尚未償還的無抵押票據。

1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於報告期末，該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本集團與該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同意本集團將只根據其剩餘資金之充足性償還該款項。剩餘資金指本集團的有關附屬公司於估計支付所有經營開支及應付款項(包括但不限於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及第三方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後所擁有的現金。因此，本集團修訂其關於向該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還款的時間及金額的估計，並根據經修訂估計現金流量定期調整賬面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3.44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40億港元)的推算利息43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790萬港元)，按實際年利率約2.75%(2022年12月31日：2.55%)確認。於2023年6月30日，本金金額為3.66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3.66億港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賬面值已調整340萬港元(2023年6月30日：無)，此乃由於初次確認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產生之視作資本注資所致。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賬面值總額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9.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本金20.00億港元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及按固定年利率4%計息。每半年支付4%的利息，直至結算日期止。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關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融資成本為3,97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貸款金額將於2028年12月1日悉數償還。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貸款金額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可換股債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澳娛綜合就收購海立方樓宇與澳娛訂立轉讓協議，通過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冠威環球有限公司（「冠威」）發行可換股債券之方式結算。冠威於2022年6月22日向澳娛發行19.06億港元按2%計息的可換股債券，每份面值100,000港元。可換股債券乃以港元計值。可換股債券賦予澳娛權利於票據發行日期至其結算日期2027年6月22日前7日期間隨時按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4.07港元（因供股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即被調整為3.78港元）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倘票據並未轉換或贖回，則將於2027年6月22日按面值連同應計及未付利息贖回。每年支付2%的利息，直至結算日期止。

於首次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與負債部分分開呈列。權益部分於權益項下「可換股債券儲備」呈列。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9.97%。

可換股債券自可換股債券發行起的負債及權益部分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百萬港元	權益部分 百萬港元
於2022年6月22日發行	1,330.8	575.2
發行成本	(1.2)	(0.5)
利息開支	64.7	—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	1,394.3	574.7
利息開支	67.9	—
利息還款	(38.1)	—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24.1	574.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百萬港元
無面值的普通股		
於2022年1月1日(經審核)及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681,444,293	11,479.3
供股	1,420,361,073	2,954.4
發行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8.6)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101,805,366	14,415.1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34.2	(1,455.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減少)	1,192.8	(173.5)
營運資金的其他變動	21.7	(185.0)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748.7	(1,814.0)
已繳所得稅	(11.2)	(21.8)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額	1,737.5	(1,835.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9年5月13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2019年5月13日十年之期屆滿時自動失效。該計劃屆滿後，概無購股權可據此授出，惟該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可行使。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變動概括如下：

參與人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期內 重新分類	期內 已失效	於2023年 6月30日 尚未行使
董事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5年12月14日	2015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25,502,380	(12,483,690)	—	13,018,69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6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25,502,380	(12,483,690)	—	13,018,69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7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25,500,240	(12,482,620)	—	13,017,620
	2017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2日至 2018年12月21日	2018年12月22日至 2026年12月21日	7.785	535,000	—	—	535,000
	2017年6月22日	2017年6月22日至 2019年12月21日	2019年12月22日至 2026年12月21日	7.785	1,070,000	—	—	1,07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至 2018年12月20日	2018年12月21日至 2027年12月20日	9.588	1,070,000	—	—	1,07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至 2019年12月20日	2019年12月21日至 2027年12月20日	9.588	1,070,000	—	—	1,070,000
	2018年6月21日	2018年6月21日至 2020年12月20日	2020年12月21日至 2027年12月20日	9.588	1,070,000	—	—	1,070,000
	僱員	2013年10月8日	2013年10月8日至 2014年4月7日	2014年4月8日至 2023年4月7日	20.561	11,746,460	—	(11,746,460)
2013年10月8日		2013年10月8日至 2015年4月7日	2015年4月8日至 2023年4月7日	20.561	11,711,150	—	(11,711,150)	不適用
2013年10月8日		2013年10月8日至 2016年4月7日	2016年4月8日至 2023年4月7日	20.561	11,700,450	—	(11,700,450)	不適用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5年12月14日	2015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5,054,680	12,483,690	(414,090)	17,124,28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6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5,058,960	12,483,690	(414,090)	17,128,56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7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4,973,360	12,482,620	(407,670)	17,048,310
服務提供者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5年12月14日	2015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1,071,070	—	—	1,071,07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6年12月14日	2016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11,771,070	—	—	11,771,070
	2015年6月15日	2015年6月15日至 2017年12月14日	2017年12月15日至 2024年12月14日	9.183	11,767,860	—	—	11,767,860
					156,175,060	—	(36,393,910)	119,781,150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					11.74港元	—	20.17港元	9.18港元

本公司一位董事於2023年6月15日退任但仍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該退任董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已重新分類至僱員部分。

於報告期末，119,781,150份(2022年12月31日：156,175,060份)購股權可予行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資本承擔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上葡京	82.8	69.8
其他	74.5	47.0
	157.3	116.8

於2023年6月30日，與向關連人士作出收購之有關收購物業及設備的資本開支承擔金額為10萬港元(2022年12月31日：10萬港元)。

25.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已作出 最高擔保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已使用 信貸融通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已作出 最高擔保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已使用 信貸融通 百萬港元 (經審核)
就下列獲授的信貸融通向銀行 作出擔保：				
一間聯營公司	67.3	—	67.3	—

2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列示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所用數據)，以及按公平值計量所用的數據可觀察程度分類的公平值等級水平(級別1至級別3)。

- 級別1公平值計量乃依據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
- 級別2公平值計量乃用級別1報價以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數據，包括直接數據(即指價格)或間接數據(即指從價格演化取得)計量；及
- 級別3公平值計量乃用估值方法使用該資產或負債可於市場觀察數據以外的數據(非可觀察數據)來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6.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數據
	於2023年 6月30日 百萬港元	於2022年 12月31日 百萬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列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工具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72.2	109.9	級別1	於活躍市場之買入報價
非上市股本證券	314.2	314.2	級別2	市場法： 按主要比率，即可資比較公司之市賬率倍數之資產淨值
	386.4	424.1		

於本期間內，級別1與級別2之間並無轉撥。

於估計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時，本集團採用可用的市場觀察數據。當級別1數據不可用，本集團便聘用合資格第三方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第三方估值師密切合作，建立適當的估值方法和數據樣板。本集團管理層向本公司的董事會報告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波動的調查結果並解釋原因。

用於確定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的估值方法和數據的信息於上文披露。

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在聯交所及MOX上市的無抵押票據之估計公平值分別為65.45億港元及13.26億港元，而其相應賬面值分別為78.63億港元及15.43億港元。於聯交所上市的無抵押票據之估計公平值乃來自於可自市場信息觀察到的報價，其於公平值等級中分類為級別2。於MOX上市的無抵押票據之估計公平值乃來自折現現金流量，其於公平值等級中分類為級別3。最重要輸入數據為該等工具之貼現率。

除無抵押票據外，管理層認為以攤銷成本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各附註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方及／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澳娛及其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澳娛集團」)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洗衣服務(附註27(e))	10.6	—
	款待(附註27(e))	2.0	—
	酒店住宿(附註27(e))	12.8	—
	酒店管理及營運(附註27(e))	3.0	—
	維修服務(附註27(e))	4.8	—
	宣傳及廣告服務(附註27(e))	3.6	—
	租金收入(附註27(c))	39.8	35.1
	物業租金(附註27(d))	2.1	1.1
	交通(附註27(e))	0.1	1.1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分佔行政開支(附註27(f)及(g))	—	0.1
	酒店住宿(附註27(e))	—	1.6
款待(附註27(e))	—	3.8	
洗衣服務(附註27(g))	—	8.5	
酒店管理及營運(附註27(e)及(g))	—	4.2	
宣傳及廣告服務(附註27(e)及(g))	—	3.8	
維修服務(附註27(e)及(g))	—	4.9	
貸款利息(附註19)	39.7	—	
其他(附註27(g))	4.8	3.3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非豁免關連交易		
	使用權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附註27(d))	14.7	—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有關宣傳一間娛樂場支付予(補償)服務提供者的服務費用(附註27(l))	105.5	(136.3)
	物業租金(附註27(h))	17.2	2.9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非豁免關連交易		
	其他(附註27(g))	0.5	—
	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其他(附註27(g))	15.3	28.3
	除上述澳娛、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或彼等近親家庭成員擁有控制權／重大影響／實益權益的實體	保險開支	51.4
	轉批給費收入	—	4.3
	建築成本	—	18.1
	其他	8.0	7.0
一間聯營公司	已付建築成本及管理費	1.8	1.0
一間合資企業	物業租金(附註27(k))	7.2	5.0
	已收股息	—	104.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於2002年，澳娛綜合獲授予一項批給以在澳門特區經營娛樂場。就此而言，澳娛將其博彩資產轉讓予澳娛綜合。澳娛綜合一直就其業務營運向澳娛借入娛樂場籌碼，理由是澳娛綜合自2002年起作為一間承批公司，並無足夠的娛樂場籌碼應付其業務需要。按照博彩批給合同，澳娛綜合獲准使用澳娛的娛樂場籌碼(存放於保險庫內及澳娛於2002年4月1日前投入流通者)並且應兌現該等娛樂場籌碼。為監管澳娛籌碼的借入及使用，本集團於2008年6月18日就兌現及借入澳娛籌碼與澳娛訂立一份協議(「籌碼協議」)。根據籌碼協議，本集團已同意在澳娛籌碼被顧客或客戶贖回後兌現流通的澳娛籌碼。此外，澳娛已同意償付本集團呈交予澳娛的澳娛籌碼，形式為於呈交進行的同一季內以支票形式向本集團支付籌碼的總面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償付流通澳娛籌碼的已收或應收款項淨額為1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0萬港元)。
- (c) 澳娛綜合於2020年1月21日與澳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YH零售管理有限公司(「NYH」)訂立協議，澳娛綜合向NYH授出商舖的使用權，以便NYH在位於上葡京之該等物業經營百貨公司之用。租期為12年6個月，自2021年7月27日起計。期內的交易金額已於上文附註27(a)中披露。
- (d) 本公司於2008年6月18日就澳娛或澳娛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出租物業而與澳娛訂立協議(「與澳娛之物業租賃主協議」)。各已落實租賃的年期由相關已落實的租賃列明日期起，直至不遲於2020年3月31日前的日期為止。與澳娛之物業租賃主協議已於2019年12月23日重續，年期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條款與先前協議相若。期內的交易金額已於上文附註27(a)中披露。與澳娛之物業租賃主協議已於2023年3月2日進一步重續，年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條款與先前協議相若。

於附註27(a)中披露的款項指與關連方及／或關連人士就添置使用權資產支付的物業租金及與相關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產生與相關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21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10萬港元)及相關租賃負債於2023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為1,23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5,310萬港元)的利息開支2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0萬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續)

- (e) 本公司於2008年6月18日就澳娛及其聯繫人提供產品及服務與澳娛訂立協議(「產品及服務主協議」)。產品及服務的種類包括酒店住宿、酒店管理及經營、款待及員工伙食、疏濬服務、運輸、宣傳及廣告服務、旅遊代理服務及維修服務。於2011年6月19日,本公司與澳娛訂立一份重續產品及服務主協議(「經重續主協議」),內容有關提供產品及服務主協議所述的產品及服務。經重續主協議於2013年12月31日屆滿,並分別於2014年1月6日、2017年1月26日及2019年12月23日續期三年,分別自2014年1月1日、2017年1月1日及2020年1月1日開始,按相若條款提供五類產品及服務:酒店住宿、款待、交通、酒店管理及營運及維修服務。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酒店管理及營運及維修服務之交易金額為最低豁免交易金額,詳情載於附註27(g)。產品及服務主協議已於2023年3月2日進一步重續,年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條款與先前協議相若,但增加了洗衣服務以及宣傳及廣告服務。
- (f) 本公司於2008年6月18日與澳娛訂立協議(「行政成本分佔協議」),據此,澳娛及其聯繫人已同意繼續與本集團分佔若干行政服務。

自2014年起,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8條獲豁免為持續關連交易。期內의交易金額已於上文附註27(a)中披露。

- (g) 該等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條所界定之個別最低豁免交易,即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有關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h) 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就本公司一名董事及/或其聯繫人向本集團出租物業而與該董事訂立協議(「物業租賃主協議」),自2014年1月1日起生效。各已落實租賃的年期由相關已落實的租賃列明日期起,直至不遲於2016年12月31日前的日期為止。於2016年12月14日,本公司與本集團董事及/或其聯繫人訂立經重續物業租賃主協議(「經重續物業租賃主協議」)。經重續物業租賃主協議於2019年12月31日屆滿,並於2019年12月23日再續期,自2020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條款與先前協議相若。期內的交易金額已於上文附註27(a)中披露。物業租賃主協議已於2023年3月3日進一步重續,年期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條款與先前協議相若。

於附註27(a)中披露的款項指與關連方及/或關連人士就添置使用權資產支付的物業租金及與相關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關連方的租賃交易產生與相關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1,72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90萬港元)及相關租賃負債於2023年6月30日的賬面值為50萬港元(2022年6月30日:3,930萬港元)的利息開支10萬港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0萬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7. 關連人士交易(續)

- (i) 如附註16所披露，除本集團向有關銀行提供的抵押外，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亦為本集團的銀團有抵押銀行貸款提供抵押。於報告期末，主要條款及已抵押證券詳情如下：
- (i) 以金額為4.90億港元(2022年12月31日：4.90億港元)之承兌票據作出的財務擔保；及
 - (ii) 十六浦物業及其附屬公司全部股份的股份質押。
- (j) 於2007年11月，直接控股公司STDM - Investments Limited(「澳娛投資」)已就適當及準時履行本公司就以下各項而可能產生的付款責任以本公司為受益方提供擔保(「澳娛投資擔保」)：
- (i) 本公司就任何關於防洗黑錢相關法例或法規的非刑事違法行為而遭受的罰款，且有關違反為於本公司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前發生；及
 - (ii) 就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6月26日之招股章程附錄七「法律訴訟」一段所載列本公司就作為其中一方且於本公司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時待決的任何法律訴訟的任何裁決而產生的損失或或然撥備。

澳娛已於2011年8月知會本公司有關澳娛的董事會信納於澳娛投資清盤(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後，本公司(澳娛投資擔保的受益人)將繼續有權按澳娛投資擔保的原有相同條款及條件直接對澳娛提出索償。

- (k) 於附註27(a)中披露的款項指與關連方及／或關連人士就與相關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支付的物業租金。
- (l) 澳娛綜合與凱旋門娛樂集團有限公司(「凱旋門娛樂」)就向澳娛綜合提供服務及授權其佔用及使用凱旋門酒店指定區域以經營娛樂場直至2022年12月31日而訂立日期為2009年9月21日的協議(「凱旋門服務協議」)，經日期為2010年1月27日、2010年10月22日、2016年2月4日、2017年1月4日、2017年12月18日、2020年5月6日及2022年6月17日的增補文件補充。自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於2021年5月17日完成收購凱旋門娛樂股份之生效日期起，凱旋門娛樂成為該執行董事間接全資控制的公司，並因身為該執行董事的聯繫人而成為上市規則項下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就此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凱旋門服務協議項下有關宣傳一間娛樂場支付予凱旋門娛樂／凱旋門娛樂補償的服務費的持續交易成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並自2021年5月17日起成為關連人士交易。與凱旋門娛樂訂立的協議已於2022年12月30日進一步重續。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中，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擁有 股份數目	擁有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何超鳳	實益擁有者	好倉	22,299,120	—	0.31%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1,605,000 (附註1)	0.03%
			22,299,120	1,605,000	0.34%
霍震霆	實益擁有者	好倉	3,750,000	—	0.05%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3,210,000 (附註1)	0.05%
			3,750,000	3,210,000	0.10%
梁安琪	實益擁有者	好倉	574,269,099	—	8.09%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32,100,000 (附註1)	0.45%
			574,269,099	32,100,000	8.54%
謝孝衍	實益擁有者	好倉	638,140	—	0.01%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535,000 (附註1)	0.01%
			638,140	535,000	0.02%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續)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擁有 股份數目	擁有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i>(附註2)</i>
陳婉珍	實益擁有者	好倉	2,542,500	—	0.04%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3,210,000 <i>(附註1)</i>	0.04%
			2,542,500	3,210,000	0.08%
岑康權	實益擁有者	好倉	7,500,000	—	0.11%
	實益擁有者	好倉	—	3,210,000 <i>(附註1)</i>	0.04%
			7,500,000	3,210,000	0.15%

附註：

1. 為本公司授予購股權的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2. 根據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之7,101,805,366股股份計算之百分比。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

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普通股	特權股	總計	
梁安琪	實益擁有者	好倉	637	5,215	5,852	6.86%
陳婉珍	實益擁有者	好倉	5,204	8,271	13,475	15.806%
岑康權	實益擁有者	好倉	1,004	—	1,004	1.18%

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擁有股份數目 (B組股份)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何超鳳	實益擁有者	好倉		7,500,000	15.00%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續)

Champion Path Holdings Limited (「Champion Path」)

董事姓名	債權證	身份	擁有債權證金額	佔已發行 債權證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何超鳳	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000,000美元	1.0%
	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00美元	1.0%
梁安琪	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美元	2.0%
	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00美元	1.0%
		全權信託創始人 (附註3)	21,000,000美元	4.2%
			26,000,000美元	5.2%
陳婉珍	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2,500,000美元	2.5%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續)

Champion Path Holdings Limited (「Champion Path」) (續)

附註：

1. 該等由Champion Path發行的債權證(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的4.50%優先票據)(「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於聯交所上市，可自由轉讓但不可轉換為Champion Path或任何其他公司股份。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的最低面值為本金200,000美元及超出部分1,000美元的整數倍數。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為記名形式的優先無抵押債務。
2. 該等由Champion Path發行的債權證(於2028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的4.85%優先票據)(「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於聯交所上市，可自由轉讓但不可轉換為Champion Path或任何其他公司股份。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的最低面值為本金200,000美元及超出部分1,000美元的整數倍數。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為記名形式的優先無抵押債務。
3. 該等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由梁安琪議員擔任創始人的何鴻燊博士基金會實益擁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任何董事所知，於2023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6月30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披露其權益者)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之登記冊中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的詳情如下：

主要股東 名稱／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擁有 股份數目	擁有相關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澳門旅遊娛樂股份 有限公司(「澳娛」)	實益擁有者及 其操控公司 (附註1)	好倉	3,892,610,855	504,232,804 (附註2)	61.91%
梁安琪	實益擁有者	好倉	574,269,099	32,100,000 (附註4)	8.54%

附註：

1. 澳娛透過Bounty Rich Holdings Limited擁有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Konrad Investments Limited直接持有68,841,250股股份。
2. 為有關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hampion Power Global Limited冠威環球有限公司(「冠威」)發行的本金金額為19.06億港元、2%票面利率的5年期可換股債券的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載於下文「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一節。
3. 根據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之7,101,805,366股股份計算之百分比。
4. 為本公司授予購股權的相關股份之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接獲通知，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股東於2009年5月13日舉行的本公司周年成員大會上批准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據此，董事可根據該計劃中所訂的條款及條件向任何參與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該計劃已於2019年5月13日失效，概無購股權可據此授出。惟該計劃項下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繼續有效及可行使，直至行使期完結為止。

授出購股權之變動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人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之結餘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獲行使	期間內 授出	期間內 行使	期間內 註銷	期間內 失效	
董事：									
何超鳳	2017年6月22日(附註3)	2018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7.79元 (附註3)	535,000	—	—	—	—	535,000
	2017年6月22日(附註3)	2019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7.79元 (附註3)	1,070,000	—	—	—	—	1,070,000
霍震霆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梁安琪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0	—	—	—	—	10,70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0	—	—	—	—	10,70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0	—	—	—	—	10,700,000
謝孝衍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8,690	—	—	—	—	178,69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8,690	—	—	—	—	178,69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7,620	—	—	—	—	177,620
陳婉珍	2018年6月21日(附註4)	2018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9.59元 (附註4)	1,070,000	—	—	—	—	1,070,000
	2018年6月21日(附註4)	2019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9.59元 (附註4)	1,070,000	—	—	—	—	1,070,000
	2018年6月21日(附註4)	2020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9.59元 (附註4)	1,070,000	—	—	—	—	1,070,000

購股權計劃

授出購股權之變動(續)

參與人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之結餘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獲行使	期間內 授出	期間內 行使	期間內 註銷	期間內 失效	
董事：(續)									
岑康權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0,000	—	—	—	—	1,070,000
小計(董事)：				43,870,000	—	—	—	—	43,870,000
董事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為僱員/前僱員)：									
何鴻燊(已故)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83,690	—	—	—	—	1,783,69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83,690	—	—	—	—	1,783,69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782,620	—	—	—	—	1,782,620
楊偉旗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4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71,690	—	—	—	(71,690)	—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5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71,690	—	—	—	(71,690)	—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6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70,620	—	—	—	(70,620)	—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21,400	—	—	—	—	21,4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21,400	—	—	—	—	21,400
	2015年6月15日(附註2)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21,400	—	—	—	—	21,400
小計(董事之聯繫人(亦為僱員/前僱員))：				5,628,200	—	—	—	(214,000)	5,414,200
僱員*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4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11,674,770	—	—	—	(11,674,770)	—
僱員*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5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11,639,460	—	—	—	(11,639,460)	—
僱員*	2013年10月8日(附註1)	2016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20.56元 (附註1)	11,629,830	—	—	—	(11,629,830)	—
僱員*	2015年6月15日(附註2及8)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5,733,280	—	—	—	(414,090)	15,319,190
僱員*	2015年6月15日(附註2及8)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5,737,560	—	—	—	(414,090)	15,323,470
僱員*	2015年6月15日(附註2及8)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5,651,960	—	—	—	(407,670)	15,244,290
小計(僱員)：				82,066,860	—	—	—	(36,179,910)	45,886,950

* 不包括亦為僱員/前僱員之董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購股權計劃

授出購股權之變動(續)

參與人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2023年 6月30日 之結餘
				於2023年 1月1日 尚未獲行使	期間內 授出	期間內 行使	期間內 註銷	期間內 失效	
服務提供者	2015年6月15日(附註2·5·6及7)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071,070	—	—	—	—	1,071,070
服務提供者	2015年6月15日(附註2·5·6及7)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1,771,070	—	—	—	—	11,771,070
服務提供者	2015年6月15日(附註2·5·6及7)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9.18元 (附註2)	11,767,860	—	—	—	—	11,767,860
小計(服務提供者):				24,610,000	—	—	—	—	24,610,000
總計:				156,175,060	—	—	—	(36,393,910)	119,781,150

附註:

- 於2013年10月8日授出的47,46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約34%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然後約33%分別於該歸屬日起計第一及第二個周年日歸屬。於2013年10月8日授出的3,0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約34%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的日期歸屬，然後約16.5%分別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年、三年、四年及五年之日歸屬。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21.95港元。基於獨立估值於該日期授出的各購股權預計公平值如下:

於2013年10月8日授出之50,460,000份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單位價值
15,863,000	2014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4299港元
1,000,000	2014年10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5172港元
15,808,000	2015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6397港元
500,000	2015年10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7396港元
15,789,000	2016年4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8327港元
500,000	2016年10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8954港元
500,000	2017年10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9801港元
500,000	2018年10月8日至2023年4月7日	8.9928港元

由於供股已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於2013年10月8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已由每股22港元調整至每股20.56港元，而該計劃下於2013年10月8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由34,158,000股調整至36,549,060股(即增加2,391,060股)，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

授出購股權之變動(續)

附註：(續)

2. 於2015年6月15日授出的126,725,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約33.37%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然後約33.37%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以及餘下33.26%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9.96港元。基於獨立估值於該日期授出的各購股權預計公平值如下：

參與人類別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間	購股權單位價值
董事	38,669,000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4670港元
董事	38,669,000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4584港元
董事	38,662,000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4210港元
僱員	3,342,000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3966港元
僱員	3,342,000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4052港元
僱員	3,211,000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3865港元
其他參與人	277,000	2015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3966港元
其他參與人	277,000	2016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4052港元
其他參與人	276,000	2017年12月15日至2024年12月14日	3.3865港元

由於供股已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於2015年6月15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已由每股9.826港元調整至每股9.18港元，而該計劃下於2015年6月15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由109,075,000股調整至116,710,250股(即增加7,635,250股)，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

3. 於2017年6月22日授出的3,0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約33.34%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然後約33.33%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以及餘下33.33%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8.45港元。基於獨立估值於該日期授出的各購股權預計公平值如下：

於2017年6月22日授出之3,000,000份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單位價值
1,000,000	2017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3.1571港元
1,000,000	2018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3.1584港元
1,000,000	2019年12月22日至2026年12月21日	3.1552港元

由於供股已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於2017年6月22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已由每股8.33港元調整至每股7.79港元，而該計劃下於2017年6月22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由1,500,000股調整至1,605,000股(即增加105,000股)，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

授出購股權之變動(續)

附註：(續)

4. 於2018年6月21日授出的3,00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為約33.34%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然後約33.33%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以及餘下33.33%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年零六個月的日期歸屬。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10.32港元。基於獨立估值於該日期授出的各購股權預計公平值如下：

於2018年6月21日授出之3,000,000份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單位價值
1,000,000	2018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4.0413港元
1,000,000	2019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4.0443港元
1,000,000	2020年12月21日至2027年12月20日	4.0523港元

由於供股已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於2018年6月21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已由每股10.26港元調整至每股9.59港元，而該計劃下於2018年6月21日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已由3,000,000股調整至3,210,000股(即增加210,000股)，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

5. 於2021年5月28日，石禮謙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該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顧問。彼於2022年5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路氹項目委員會名譽主席。彼根據當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被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人，有效期直至2022年12月31日，而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亦予以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由於石先生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符合本集團之長遠發展利益，故自2023年1月1日起根據新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彼被重新分類為服務提供者。
6. 於2022年6月15日，周德熙先生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該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顧問。彼根據當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被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人，有效期直至2022年12月31日，而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亦予以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由於周先生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符合本集團之長遠發展利益，故自2023年1月1日起根據新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彼被重新分類為服務提供者。
7. 於2022年6月15日，吳志誠先生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2020年6月10日獲委任為澳娛綜合顧問。彼根據當時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被重新分類為其他參與人，有效期直至2022年12月31日，而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亦予以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由於吳先生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持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符合本集團之長遠發展利益，故自2023年1月1日起根據新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彼被重新分類為服務提供者。
8. 於2023年6月15日，蘇樹輝博士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該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顧問。彼繼續擔任澳娛綜合及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被重新分類為僱員，而其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亦予以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呈列。
9. 緊接行使購股權日期前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不適用，因於報告期間並無購股權獲行使。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

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1,250,000,000港元的3.9%優先票據(「2026年港元優先票據」)及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300,000,000澳門元的3.9%優先票據(「2026年澳門元優先票據」)

於2021年1月，本公司附屬公司Champion Path發行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及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於2021年5月，本公司的另一間附屬公司Champion Moments Limited(「Champion Moments」)發行2026年港元優先票據及2026年澳門元優先票據。

有關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2026年港元優先票據及2026年澳門元優先票據(統稱「該等票據」)的債權證載有控制權變動條文，一旦觸發，將導致有利於票據持有人要求本公司及Champion Path/Champion Moments按本金額的101%另加載至購回日期(但不包括該日)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購回該等票據的權利。將構成控制權變動的情況包括：

- 本公司與另一人士(澳娛除外)兼併、合併或整合，或另一人士(澳娛除外)與本公司兼併或合併，或向另一人士(澳娛除外)出售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資產
- 澳娛為持有本公司投票權股份總投票權少於51%的「實益擁有人」(具交易法第13d-3條中該詞的涵義)
- 採納與本公司清盤或解散有關的計劃
- 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Champion Path/Champion Moments或澳娛綜合全部投票權股份的首日

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於2022年6月22日，冠威發行本金金額為19.06億港元、2%票面利率、每份面值100,000港元的5年期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予澳娛，用於由港汐有限公司（「買方」，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從Jai-Alai Shopping Centre Company Limited（「賣方」，澳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收購海立方娛樂場（「海立方樓宇」）部分物業及由賣方出售海立方樓宇的剩餘部分以及進行根據買方、本公司、冠威、賣方及澳娛於2022年5月26日訂立的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可換股債券乃以港元計值，無抵押，及由本公司擔保。其賦予澳娛權利於可換股債券的發行日期至發行日期第五個周年（「到期日」）前七日之日期期間隨時按初始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4.07港元（可調整）轉換為普通股。除非先前被贖回、轉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冠威將於到期日按本金金額的100%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2%計息，利息將每年支付，直至到期日。可換股債券並未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除債券持有人向其全資附屬公司或擁有該債券持有人100%股本的任何控股公司進行轉讓外，未經冠威事先同意的情況下不得轉讓。

因可換股債券所附的換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換股股份將為繳足，並於所有方面與於行使債券持有人姓名／名稱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為相關換股股份持有人當日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由於供股於2022年9月21日完成，換股價已由每股換股股份4.07港元調整至每股換股股份3.78港元，將予轉換的換股股份數目已由468,304,668股調整至504,232,804股（即增加35,928,136股），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假設澳娛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3.78港元將可換股債券所附帶的轉換權悉數行使，則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504,232,804股股份，佔於2023年6月30日已發行的7,101,805,366股股份約7.10%；及在已發行股份無其他變動的基礎上，則佔因發行該等換股股份而擴大的已發行的7,606,038,170股股份約6.63%。在此情況下，主要股東持有的股份數目將變動如下：(i)澳娛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由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81%增加至約57.81%；而(ii)梁安琪議員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由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09%減少至約7.55%。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錄得每股虧損，因此，假設行使可換股債券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根據於2023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本公司有能力履行其可換股債券項下的贖回義務。

根據特定授權發行之可換股債券

當本公司股價接近經調整每股換股股份3.78港元時，根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隱含回報率，澳娛作為債券持有人不論選擇轉換或贖回均同樣有利。

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及9月2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6日的通函。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冠威並無轉換、贖回或註銷可換股債券。

董事履歷詳情更新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自2023年1月1日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董事履歷詳情更新資料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自2023年1月1日起直至2023年6月30日止的董事履歷詳情更新資料
何超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集團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減少73,725港元 自2023年4月12日起獲委任為澳門零售管理協會終身名譽會長
霍震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集團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減少122,243港元 自2023年4月1日起，從澳娛綜合收取的每月董事基本袍金增加633,334港元 自2023年6月27日起不再擔任香港足球總會會長 於2023年7月1日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大紫荊勳章
梁安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集團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減少125,249港元 自2023年1月起不再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江西省委員會常務委員 自2023年4月1日起，從澳娛綜合收取的每月董事基本袍金減少270,731港元 自2023年4月1日起，擔任澳娛綜合員工福利諮詢委員會主席的每月基本袍金增加14,863港元
謝孝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公司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減少57,750港元 自2023年1月6日起辭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自2023年5月31日起辭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汝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公司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增加2,010港元
楊秉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公司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增加25,473港元
何厚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公司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為34,658港元
陳婉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2023年4月1日起，從澳娛綜合收取的每月董事基本袍金增加200,000港元
岑康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本集團收取的2022年董事特別袍金減少123,750港元 自2023年4月1日起，從澳娛綜合收取的每月董事基本袍金增加233,334港元

除以上所披露之資料外，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

其他遵守法規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無宣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購入、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明白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方面的重要性。於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內之所有守則條文。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述之規定準則。

其他遵守法規資料

審閱中期報告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超鳳

香港，2023年8月21日

公司資料

榮譽主席

已故何鴻燊博士

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何超鳳女士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霍震霆先生
梁安琪議員

執行董事

陳婉珍博士
岑康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安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孝衍先生
黃汝璞女士
楊秉樑先生
何厚鏘先生

審核委員會

謝孝衍先生(委員會主席)
黃汝璞女士
楊秉樑先生
何厚鏘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何超鳳女士(委員會主席)
霍震霆先生
謝孝衍先生
黃汝璞女士
楊秉樑先生
何厚鏘先生

薪酬委員會

黃汝璞女士(委員會主席)
何超鳳女士
梁安琪議員
謝孝衍先生
楊秉樑先生
何厚鏘先生

首席財務總監

卓河祓先生

法務總長

Pyne, Jonathan Charles (彭仲勳) 先生

公司秘書

郭淑莊女士

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8樓
電話：(852) 3960 8000 傳真：(852) 3960 8111
網頁：<http://www.sjmholdings.com>
電郵(投資者關係)：ir@sjmholdings.com

上市資料

股份上市：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
上市日期：2008年7月16日
股份簡稱：澳博控股
股份代號：880(香港聯合交易所)
0880.HK(路透社)
880：HK(彭博)

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

可進行賣空的指定證券

滬港通及深港通之合資格可「買入」及「賣出」

之港股通股票

以下指數成份股：

恒生氣候變化1.5°C目標指數

恒生綜合行業指數—非必需性消費

恒生綜合/中型股/大中型股/中小型股指數

恒生大中型股(可投資)指數

恒生港股通/大灣區/中小型股/旅遊及娛樂指數

恒生滬深港通大灣區綜合/澳珠中江/

消費服務/優質生活指數

恒生大中型股股息率/規模/低波幅/動量/質量/
價值全選指數

恒生港股通香港公司指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查詢：http://www.computershare.com/hk/zh/online_feedback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澳門法律：公正律師事務所

財務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法國巴黎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6年港元優先票據」	指 Champion Moments於2021年5月12日發行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1,250,000,000港元的3.9%優先票據，其於MOX上市
「2026年澳門元優先票據」	指 Champion Moments於2021年5月12日發行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300,000,000澳門元的3.9%優先票據，其於MOX上市
「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	指 Champion Path於2021年1月27日發行於2026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的4.50%優先票據，其於聯交所上市
「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	指 Champion Path於2021年1月27日發行於2028年到期金額為500,000,000美元的4.85%優先票據，其於聯交所上市
「經調整EBITDA」	指 經調整非控股權益後及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及攤銷、捐款、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轉批給費收入及開業前開支前盈利或虧損
「經調整EBITDA率」	指 經調整EBITDA除以總淨收益
「經調整物業EBITDA」	指 未計利息收支、稅項、折舊和攤銷、捐款、出售／撇銷物業及設備的虧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銀行貸款的銀行費用、修改銀行貸款的收益／虧損、提早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轉批給費收入、開業前開支及公司成本以及對銷公司間的消費前盈利或虧損
「行政成本分佔協議」	指 本公司與澳娛於2008年6月18日訂立之協議，據此澳娛及／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同意分佔若干行政服務的成本，該協議於2011年6月19日重續並於2013年12月31日屆滿
「年度溢價金」	指 根據新博彩批給合同的條款，澳娛綜合須向澳門政府繳付包括定額及浮動部分的年度博彩溢價金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釋義

「Champion Moments」	指 Champion Moment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Champion Path」	指 Champion Path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冠威」	指 Champion Power Global Limited 冠威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籌碼協議」	指 澳娛及澳娛綜合訂立日期為2008年6月18日的協議，內容乃關於為澳娛綜合的博彩業務營運而管控澳娛娛樂場籌碼的兌換、借入及使用
「主要營運決策者」	指 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高級管理層組別
「本公司」	指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
「批給修改合同」	指 澳門政府與澳娛綜合於2022年6月23日簽訂的博彩批給合同附錄，將博彩批給合同由2022年6月26日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
「可換股債券」	指 於2022年6月22日由冠威發行予澳娛本金為19.06億港元、2.0%票面利率的5年期可換股債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COVID-19」	指 2019冠狀病毒病
「補充稅」	指 澳門特區之所得補充稅
「博監局」	指 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預期信貸虧損」	指 預期信貸虧損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指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

釋義

「博彩批給合同」	指 澳門政府與澳娛綜合於2002年3月28日就經營娛樂場博彩所訂立的博彩經營批給合同(經雙方於2005年4月19日、2013年9月26日、2017年1月23日、2019年3月15日及2020年3月23日作出的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並經日期為2019年3月15日的批給延長合同延長至2022年6月26日，以及經批給修改合同進一步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
「博彩毛收益」	指 博彩毛收益
「上葡京銀行貸款」	指 上葡京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上葡京」	指 由澳門特區政府租賃予澳娛綜合一幅位於澳門特區路氹的土地(自2013年5月15日起計25年)上的娛樂場、酒店及娛樂設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或「香港特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司條例」	指 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投資增加觸發事件」	指 當於2027年之前，澳門的整體博彩經營毛收入超過1,800億澳門元(相等於約1,748億港元)時，澳娛綜合有義務按相應基礎投資金額的20%進一步增加非博彩投資義務總額24億澳門元(相等於約23.30億港元)
「凱旋門娛樂」	指 凱旋門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中文)L'Arc Entertainment Group Company Limited(英文)，一名執行董事間接全資控制的公司

釋義

「凱旋門服務協議」	指 澳娛綜合與凱旋門娛樂就向澳娛綜合提供服務及授權其佔用及使用凱旋門酒店指定區域以經營娛樂場至2022年12月31日而訂立日期為2009年9月21日的協議，並經日期為2010年1月27日、2010年10月22日、2016年2月4日、2017年1月4日、2017年12月18日、2020年5月6日及2022年6月17日的增補文件補充，並於2022年12月30日重續，為期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或「澳門特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到期日」	指 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即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起計滿五周年當日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OX」	指 中華(澳門)金融資產交易股份有限公司
「新博彩批給」或 「新博彩批給合同」	指 澳門政府與澳娛綜合於2022年12月16日就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止新批給期間經營娛樂場幸運博彩及其他方式博彩業務訂立的博彩批給合同
「該等票據」	指 2026年美元優先票據、2028年美元優先票據、2026年港元優先票據及2026年澳門元優先票據
「NYH」	指 澳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NYH零售管理有限公司(中文)NYH Gestão de Vendas a Retalho Limitada(葡萄牙文)
「海立方樓宇」	指 海立方娛樂場所在的樓宇
「購股權」	指 董事可向該計劃的任何參與人授出之購股權
「十六浦銀行貸款」	指 十六浦的有抵押銀行貸款
「十六浦物業」	指 十六浦物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中文)Ponte 16 – Desenvolvimento Predial, S.A.(葡萄牙文)Pier 16 – Property Development Limited(英文)，為本公司佔51%之附屬公司

釋義

「物業租賃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董事於2013年11月22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該董事及／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向本集團出租物業，自2014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與澳娛之物業租賃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澳娛於2008年6月18日訂立並於2019年12月23日重續之協議，內容有關澳娛或澳娛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出租物業，直至2022年12月31日，且於2023年3月2日再續期，自2023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產品及服務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澳娛於2008年6月18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由澳娛及／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提供產品及服務予本集團
「買方」	指 Harbour Tide Limited 港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
「經重續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澳娛於2011年6月19日訂立之產品及服務主協議，關於重續產品及服務主協議，該協議於2014年1月6日重續，且於2017年1月26日、2019年12月23日及2023年3月2日再續期，自2023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經重續物業租賃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董事於2016年12月14日訂立之經重續物業租賃主協議，自2017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且於2019年12月23日及2023年3月3日再續期，自2023年1月1日起為期三年
「供股」	指 向合資格股東以供股方式，以認購價按於2022年8月29日(記錄日期)每持有四(4)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發行每股2.08港元之供股股份
「該計劃」	指 於2009年5月13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已於2019年5月13日失效
「賣方」	指 Centro Comercial Jai-Alai, Limitada(葡萄牙文)Jai-Alai Shopping Centre Company Limited(英文)，一間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澳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娛綜合」	指 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中文)SJM Resorts, S.A.(葡萄牙文)SJM Resorts, Limited(英文)(其名稱於2021年6月9日從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中文)Sociedade de Jogos de Macau, S.A.(葡萄牙文)變更),一間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i>sociedade anónima</i> 」),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特別補充稅」	指 澳門特區政府財政局指定有關澳娛綜合所分派股息之稅項
「澳娛」	指 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中文)Sociedade de Turismo e Diversões de Macau, S.A.(葡萄牙文)Macau Tourism and Amusement Company Limited(英文),一間根據澳門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i>sociedade anónima</i> 」),並為控股股東
「澳娛投資」	指 STDM-Investments Limited, 為澳娛之附屬公司, 已於2011年8月15日清盤
「澳娛投資擔保」	指 由澳娛投資就若干可能產生的責任以本公司為受益方提供的擔保
「澳娛集團」	指 澳娛及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不包括本集團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使用費」	指 於新博彩批給合同期限內由澳娛綜合向澳門政府支付使用娛樂場所的年度使用費
「港元」	指 港元, 香港法定貨幣
「澳門元」	指 澳門元, 澳門法定貨幣
「美元」	指 美元, 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Designed And Produced By: EDICO Financial Press Services Limited
設計及製作：鉅京財經印刷服務有限公司



Visit our website
到訪我們的網站
<http://www.sjmholdings.com>

Protect our environment, choose to receive corporate communication by electronic means
保護我們的環境，選用電子形式收取企業通訊

